

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竞价人资格要求

(一) 竞价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非联合体企业。

(二) 竞价人须具有乙级以上（含乙级）测绘资质。

(三) 竞价人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即：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服务内容和要求

(一) 服务内容

为湛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坡头区土地储备分中心绘制及修改2026年度的宗地图、地形图、二调资料、土地（集体土地）办证不动产权籍资料。

(二) 服务要求

1. 受委托的供应商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编制本预案。
2. 竞价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完成宗地图、地形图、二调资料、土地办证不动产权籍资料等。

三、项目预算和说明

1.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2000元人民币一宗宗地图及土地办证不动产权籍资料（集体办证为1600元一宗）；二调资料100亩（含）以下3800元人民币一宗，超过100亩按实际定额收费；地形图不作预算，按实际定额收费；修改费用按500元人民币一宗（可免费修改两次，第三次开始收费，由服务商原因造成的不可收费）。

2. 服务价格为项目整体包干价。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差旅费、评审费、利润、税金等。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本次服务不超限额。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为一年，为湛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坡头区土地储备分中心绘制及修改 2026 年度的宗地图、地形图、二调资料、土地（集体土地）办证不动产权籍资料等。

五、结算方式

成交供应商完成宗地图、地形图、二调资料、土地（集体土地）办证不动产权籍资料等并通过审核后，按照一季度一结算方式，一年服务期分为四次结算。成交供应商应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由湛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坡头区土地储备分中心申请拨款至供应商指定账户（具体支付条款以合同为准）。

六、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七、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

2.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湛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坡头区土地储备分中心

